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加临时提案基本情况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 14:30 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合肥欧普民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新增议案的内容：

1、《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

公司原唯一外资投资方陶悦群先生的国籍于 2016 年 4 月由美籍恢复为中国籍，公司股东中已无外商。现提请将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内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不变，公司章程内容不变，公司章程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重新备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工商变更事宜的议案》

因执行上述议案 1，经商务部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程序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并进行公司登记（备案）申请，换领营业执照。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96)

三、提案人及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合肥欧普民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票9,18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39%,具备临时提案人资格。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出提案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上述提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中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增加临时提案后)》(公告编号2017-098)与本公告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股东合肥欧普民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交的《关于提请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 2、合肥欧普民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证明材料
- 3、《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 4、《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8日